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21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戴佩珊
電話：(02)3343-6427
傳真：(02)2304-7055
電子信箱：alison@mail.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6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2140008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1121400087公告掃描檔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會註銷公源藥品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廠持有3張動物
用藥品許可證公告影本乙份如附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副本：公源藥品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廠、臺灣動植物防疫檢疫暨檢驗發展協會、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（均含附件）



動植物防疫所 112/01/06



1120000123